北京市西城区文化和旅游局听证标准

按照《北京市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实施办法》（市政府277号令修改）第二条的规定，当事人涉嫌违法的行为可能面临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，行政机关(含经依法授权或者受委托的行政执法组织，下同)应当在案件调查终结前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。当事人要求举行听证的，依照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执行。

拟对公民处以10000元以上（含）的罚款，对法人或其他组织处以50000元以上（含）的罚款，属于较大数额罚款。